

证券代码：833819

证券简称：颖泰生物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457,34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62%，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2 名。

二、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止 2020/3/7 持股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前已处于限售登记状态的股票	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限售股占公司股本比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次限售该股东所持的限售股份数量
1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是	-	798,599,500	356,500,000	442,099,500	39.27%	2020 年 3 月 7 日至公司公开发行并精选之日	0
2	华邦汇医投资有限公司	是	-	15,242,500	0	15,242,500	1.35%	2020 年 3 月 7 日至公司公开发行并进入	0

								精选层 之日	
			合计	813,842,000	356,500,000	457,342,000	40.62%	-	

挂牌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第十七条规定：“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本次发行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股票，自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全国股转公司有关规定对前述股票的限售期另有规定的，同时还应遵守相关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业务指南1号-申报与审查》第十二条规定：“属于《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第十七条规定的限售主体的，应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业务指南》相关规定，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两个交易日内，通过申请人披露自愿限售的公告，承诺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不减持申请人股票，并于公告披露当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终止的，相关股东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向

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方案》的议案》；2020年3月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业务指南1号-申报与审查》的公告，公告指出“本指南发布前，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股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且该次决议拟用于申报的，应当自本指南发布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按照本指南第十二条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自愿限售，相关主体应当承诺自本指南发布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根据业务指南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华邦汇医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股票自愿限售，限售期自2020年3月7日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之日。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08,465,500	18.5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3,525,000	2.98%
	2、个人或基金	0	0.00%
	3、其他法人	883,809,500	78.50%
	4、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17,334,500	81.48%
总股本		1,125,800,000	100.00%

五、 其它情况

无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1日